

宝山区审计局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情况报告

2022 年，在区委、区政府和市审计局的正确领导下，在区委依法治区办的指导下，区审计局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查工作规定》和《上海市法治政府建设规划（2021-2025）》有关规定和要求，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推进依法审计实践与法治建设紧密结合。现将我局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坚持党的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领导，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审计干部培训等的重要内容。紧扣中央、市委、区委对审计工作的部署，把推进审计法治建设工作列入年度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推动审计工作与法治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督促、同推进。局党组始终坚持把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作为强化班子建设、打造法治机关的重要抓手，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带头深入学习党内法规、宪法和新修订审计法等内容，强化审计干部法治思维和履职意识。

（二）严格审计执法，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一是依法推进审计程序规范化。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审计工作的能力，根据新修订审计法和市审计局相关工作要求，规范审计工作流程，细化审计工作各环节需完成的事项和原则要求，严格落实质量分级责任制，层层压实责任。结合我区权责清单集中调整工作，根据新修订审计法调整完善权责清单，恪守审计权力边界，按照法定权限、规定和程序开展审计监督。

二是压实全过程审计质量管理。强化审计干部质量意识和责任担当，通过组织召开“审计质量提升推进会”、开展审计业务档案质量交叉检查、审计进度“挂图作战”、审计现场飞行检查等多种形式，深化审计质量管理。根据市审计局相关工作要求规范审计文书格式，做到语言精练、定性准确、引用法律法规恰当，提升审计文书质量。结合“干部队伍作风集中整顿年”活动要求，把作风集中整顿和日常管理结合起来，加强专业精神和工匠精神，在全局范围内营造真抓实干、担当作为的良好氛围，依法守牢审计质量“生命线”。

三是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严格按照市、区两级政务公开相关规定，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依法推进政务公开法治化、标准化、规范化建设，2022年，按照我局公开标准目录公开审计结果、重大行政决策等信息共计26件。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受理信息公开申请8件，坚持贯彻政府信息公开协调机制，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良性运转。根据新修订审计法相关要求，督促被审计单位及时公开整改报告，以公开促整改做深做实。举办

“政府开放日”系列活动，向社会各界代表宣传普及新修订审计法等审计工作相关法律法规知识，进一步提高社会公众法律意识。

（三）聚焦主责主业，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

2022年，我局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聚焦“国之大者”，锚定宝山建设科创中心主阵地和“北转型”奋斗目标，依法全面履行审计职责，全年组织实施31个审计及调查项目。积极发挥审计在服务改革发展、促进区域经济健康发展中的监督和服务保障作用。

一是聚焦改革发展，推动重大政策落地见效。重点关注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相关政策推进落实情况，推动相关主管部门建立健全产业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促进资源高效配置和产业结构优化。重点关注租税联动扶持政策执行情况，推动专项资金下拨企业，帮助企业纾困解难，防止财政资金沉淀闲置。同时，重大政策审计监督工作纳入我区重大行政决策后评估机制，市政府专项督查给予充分肯定。

二是聚焦资金资产，确保规范有效使用。围绕财政绩效管理、存量资金统筹盘活、财政支出结构优化等方面，强化财政资金过程监管，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推动财政资金使用提质增效。围绕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和使用情况，督促相关部门摸清家底，强化资产管理，切实保障国有资产及其收益的安全、完整。

三是聚焦民生福祉，助推生态文明建设。紧盯困难群众救助补

助资金的管理使用，督促民政部门举一反三、强化治理，兜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围绕生态宜居宜业的目标定位，对建筑固体废弃物处置和资源化利用情况开展审计调查，重点关注源头管理、运输处置、安全风险等环节，推动环保政策落实、环境质量改善。

四是聚焦权力运行，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组织召开宝山区2022年度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修订完善联席会议相关工作规则。组织对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同步推进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紧扣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精准反映问题，客观作出评价，做到精准定责，精准“画像”，激励领导干部勇于担当作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四）深化普法宣传，加强审计法治工作队伍建设。

一是不断创新普法方式方法。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要求，注重法治建设与审计工作的有机融合，充分利用审计进点会、审计实施过程、审计结果反馈、大走访大排查等途径，向有关部门以及被审计单位广泛宣传审计政策和法律法规，将执法过程与普法过程有机结合。制作并发放新修订审计法宣传小册子，重点宣传审计法修订后关于审计权限、审计程序、审计整改等事项的新规定，增强被审计单位自觉接受审计监督的意识，为审计工作营造良好的执法环境。

二是聚焦法律法规专题培训。坚持自学和集中学习相结合，多措并举学习宣传新修订审计法，通过组织召开内审业务培训会、集

中观看审计署专题视频讲座、科室自主学习研究等方式，强化学习效果。扎实开展审计相关法律法规培训，强化审计干部对于保密、财会、统计等工作的法律法规政策的学习和掌握，提高审计人员法治素质。深入推进党内法规学习，坚持纪在法前、纪严于法，着力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的党章党规党纪意识。

三是强化法治工作队伍建设。以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的审计干部队伍为目标，把法治素养作为衡量干部德才的重要标准，深入推进审计法治工作队伍建设。结合“干部队伍作风集中整顿年”和“职业道德检查月”活动要求，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全面提高干部队伍素质，促进新时代审计干部有新担当、新作为。开展“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通过举行宪法宣誓仪式，进一步提升审计干部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意识，牢固树立依法审计理念，把对宪法的承诺贯穿于审计工作始终。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2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尝试了一些新做法，取得了一定新成就，但还存在不足之处：审计工作中涉及到众多领域的法律法规，目前法律法规库有待丰富和整合。另外法律型专业人才欠缺，审计干部存在法律知识短板，需进一步强化法律培训教育，培养高素质法治人才。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我局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我局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根据法治政府建设任务要求，严格规范行政权力运行，扎实推进审计法治建设。

(一) 坚定政治立场。坚持讲政治与讲法治相统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刻认识审计工作的政治属性，与认识新发展阶段、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相结合，把学习宣传、贯彻维护宪法和新修订审计法等法律法规作为重要政治任务。

(二) 强化组织领导。局党组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把法治政府建设作为重要工作纳入党组议事日程，并纳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于审计机关法治建设的全过程，定期听取、研究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情况，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要问题，推进年度法治工作有序开展。持续推进一把手总负责、分管领导具体抓、部门负责人积极落实的齐抓共管的良好领导机制，确保法治和普法责任制落实到位，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重要工作部署落实。

(三) 带头尊法学法。发挥领导干部带头示范作用，自觉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通过党组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法治专题培训会等多种形式，带头深入学习党内法规、宪法和新修订审计法等内容，积极参加本区处级领导干部“网上学法测试”，不断提高法治意识、树立法治思维。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依法行政，自觉接受

人大监督、民主监督。以案释法，在宝山区处级干部进修班上授课，提升领导干部法治意识，并派出骨干积极参与区纪委监委组织的“清风讲堂”活动，提升参会人员法纪意识。

四、2023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3 年，我局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推动法治建设行稳致远。

（一）加强组织领导，发挥领导干部带头示范作用。

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将审计工作与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同谋划、共推进。发挥局党组领导法治政府建设重要作用，围绕普法、执法、守法等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重点，研究解决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大问题，补齐短板，科学规划推进各项任务。抓住领导干部“关键少数”，加强党组中心组法治学习，推进局领导班子成员和科室主要负责人的学法用法制度化、经常化机制。

（二）完善制度体系，推进依法全面履行审计职责。

以内部制度建设为抓手，重点针对内部管理的“薄弱点”、审计权力运行的“关键点”、问题易发的“风险点”，围绕行政工作管理、财务管理、审计业务管理等方面，积极推动各项制度的整理、修订和完善，让内部管理工作“有章可循，有规可依”。以制度为引领，规范审计业务流程与审计文书格式，进一步加强审计质量和审计进

度管理，明确责任主体，强化监督落实，推动审计工作有序高效运转，依法履行审计职责。

（三）深化普法宣传，全面提升法治教育工作质效。

丰富完善法律法规库，梳理整合局内法规库里现有法律法规，并结合线上权威专业资源，拓宽法律法规学习渠道。结合审计署发布的《审计机关工作人员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强化对审计干部相关知识和法律法规的教育培训，加大审计法治队伍建设力度。坚持“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将普法工作和审计业务紧密结合，编制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风险防范提示清单，强化相关部门与被审计单位法纪意识，充分发挥审计“查病、治病、防病”的警示和预防作用，扩大审计法治宣传成效。